

中華民國三十年十月

中 心 訓 育

陸軍軍官學校



印

5-232

1496.51  
195  
命令

三十年十月十日  
於遵義校本部

3 1763 9445 4

規定於每期學員受訓期間，逐週施行中心訓育，其要目計  
「爲「入伍」「禮節」「服從」「整潔」「勤儉」「勞動」「團結」「確實」  
「迅速」「靜肅」「秘密」「力行」「檢查」等十三項，每週施行一項  
每項均定有簡易切要而「必須做到」之標語十條，其目的在  
「中全校官兵學員之意志，達到精神上職責上之各種要求，  
以部屬各班隊應逐週換製「要目」與「標語」牌，張掛於適當地  
點，並於每次舉行「國父紀念週典禮時，由主席將上週已施  
行及本週將施行者，加以所要之講評與闡明，以喚起全校員  
兵之注意，凡我同志，務各警惕，依視聽之所及，期言行之

命 令

二

實踐，共信共行，互切互磋，屏絕過去腐敗廢弛之積習，養成今後蓬勃奮發之朝氣，從而立己立人，達己達人，庶幾「作人」與「作事」兩方面；可獲得完滿之效果也，願其勉之。

校 長 蔣 中 正

教育長 張 卓

附錄「本校中心訓育週」之要目標語如次：

## 二、入伍週

- 一、要檢查身體，要測驗學術。
- 二、注意剃髮、理髮、剪甲、及着裝法。
- 三、改正身體各部份的姿勢。
- 四、整理內務，規定行動。
- 五、愛護武器及各種物品。
- 六、嚴守校中一切規定與訓示。
- 七、把新兵入伍的一切要求，在本週內切實的做到。
- 八、精神要緊張，紀律要嚴肅。
- 九、革除隨便、懶惰、腐敗、的舊氣習。

## 中 心 訓 育

二

十、樹立蓬勃、奮發、嚴整的新生命。

### 二、禮節週

一、禮節爲治學之本。

二、「禮」是規規矩矩的態度，嚴嚴整整的紀律。

三、要整肅儀容，謹慎言行。

四、要正其衣冠，尊其瞻視。

五、升降國旗時，無論在室內室外都須敬禮。

六、對同事，對同學，對民衆，都要有禮貌。

七、低級者要向高級者敬禮。

八、同級者要互相敬禮。

九、嚴禁粗野鄙陋的行動。

十、革除褻瀉浪漫的行爲。

### 三、服從週

- 一、服從爲負責之本。
- 二、服從爲軍人天職。
- 三、服膺主義，信仰長官。
- 四、服從最高領袖 蔣委員長。
- 五、服從政府一切法令。
- 六、服從本校一切規章。
- 七、從一定之方針，取一致之行動。
- 八、紀律重於一切，命令重於生命。
- 九、革除陽奉陰違的惡習。

中 心 訓 育

四

十、嚴懲虛偽背離的行爲。

四、整潔週

一、整潔爲強身之本。

二、整潔是實行新生活的必要條件。

三、注重衣食住行的教養，養成整齊清潔的習慣。

四、身宜常浴，髮宜常理，牙宜常刷，爪宜常剪。

五、衣服要時常換洗縫補，內務要時常整理劃一。

六、不要隨地唾痰，不要到處便溺。

七、不任意塗抹牆壁，不隨便拋棄紙屑。

八、各物都要整理，各處都要清掃。

九、整理重於購置，清潔乃合衛生。

十、剷除雜亂污穢的惡習。

## 五、勤儉週

一、勤儉爲服務之本。

二、「勤」是不間斷工作，「儉」是不浪費財物。

三、惟勤可以補拙，勤則有功。

四、儉儉可以養廉，儉則不匱。

五、凡工作不努力，學綱無進步，精神欠振作者，皆不勤之表現。

六、凡浪費精神，損毀財物，虛耗時間者，皆不儉之表現。

七、能忍勞耐苦，奮勇殺敵者，乃勤之真意。

中 心 訓 育

六

八、能節衣縮食，獻金助飼養，乃儉之美德。  
九、革除懶惰奢侈的惡習。

十、養成勤勞儉樸的風氣。

六、勞動週

一、吃苦耐勞，是軍人的本分。

二、「勞動」就是實幹，快幹，硬幹，苦幹。

三、勞動服務，要人盡其力，地盡其利，物盡其用。

四、軍人要有獨立性創造性負責性、更要有自動性、耐勞性。

五、作事要心到口到說到，更要手到足到。

六、用我們的氣力，來改善我們的環境，完成我們的職

體。

- 七、多用力少生病，多出汗少流血。
- 八、憂勞可以興國，逸豫可以亡身。
- 九、革除好逸惡勞，善靜怕動的劣性。
- 十、養成刻苦勤勞，自強不息的精神。

## 六、團結圓

- 一、能團結然後有力量。
- 二、敬信長官，和睦同事，是精神上的團結。
- 三、犧牲個人自由，服從團體意志，是行動上的團結。
- 四、能互相幫助，是工作上團結的表現。
- 五、能互相砥礪，是學術上團結的表現。

中 心 訓 育

八

六、折一矢易，折十矢難，是物力集散的表現。  
七、舉擊易舉，獨力難支，是人力分合的表現。  
八、能統一意志，集中力量，纔能表現團結的效果。  
九、剷除破壞團體，自私自利的行爲。

十、養成犧牲小我，完成大我的德性。

八、確實週

一、軍人的美德在（確實）

二、作事的要義是（確實）

三、提高品格做人，要忠實，要信義。

四、負起責任辦事，要認真，要澈底。

五、求學要注重實用，不可專講皮毛。

六、說話要根據事實，不可稍涉虛偽。

七、辦事要心到口到眼到手到足到，纔算確實。

八、做人要不浮不猾不詐不欺，纔算確實。

九、剷除敷衍虛偽的行爲。

十、養成躬行實踐的德行。

## 九、迅速週

一、「迅速」是處理一切事務的要訣。

二、作事要分別先後緩急，方能迅速。

三、作事要預定步驟方法，纔會迅速。

四、作事要有決斷，有勇氣，纔得迅速。

五、今日事必須今日辦完，不可留待明日。

軍心調育

六、一日要作兩件事，一人要做二人事。

七、「不爲」與「遲疑」足陷軍隊於危亡。

八、以疾風迅雷之勢，使敵不遑應付，乃能臨機制勝。

九、革除因循延誤的積習。

十、養成果敢敏捷的朝氣。

十一、靜肅週

一、「靜肅」是紀律嚴肅，精神緊張的表現。

二、惟嚴然後能肅、惟肅然後能靜。

三、「靜肅」要心定，神定，氣定，體定。

四、「靜肅」要從每一個人舉止言行上注意起。

五、集合時要靜肅，解散後更要靜肅。

六、上課出操會食就寢要靜肅，自習及休息時更要靜肅  
七、各種集合時要靜肅，舉行典禮及同樂會時更要靜肅  
八、能使千萬人井然有序，寂然無聲，纔合軍隊中靜肅  
的要求。

九、注意嚴整，莊重，沉毅，安穩，的素養。

十、剷除喧嘩，煩擾，散漫，輕浮的惡習。

## 十一、祕密週

一、「不能守秘密」是我國一般人的通病。  
二、「嚴守秘密」是軍事上惟一的要求。

三、謹言慎行，守分盡職，是保守秘密的要訣。  
四、不確實，不迅速，不能肅，是洩漏秘密的主因。

五、對我軍之企圖計畫行動等，要絕對守秘密。

六、未經公佈及不能發表之計畫，密報，圖畫，表冊，文件等，要絕對守秘密。

七、謹防章證及有重要性之電報文件等要秘密收存。

八、重要地點須禁止閑雜人接近，各種作廢之底稿字屑，要派員監視焚燬。

九、矯正「辦事不密」的習慣。

十、養成「臨事而懼」的精神。

## 十一、力行週

一、致知在於力行，力行就是革命。

二、要認清力行的真諦，要具有最大的決心，信心，和耐心。

三、能知必能行，不知亦能行，不行不能知。

四、對本黨主義，對政府法令，對本校各種規定，都要徹底奉行。

五、對本身職務，對學術研究，對精神涵養，對身體鍛鍊，都要努力進行。

六、對抗戰惟一需要和本校定為教育中心的典範令，要切實施行。

七、凡事都要即行求知，不懈不輟，慎思明辨，貫以篤行。

八、要不怕挫折，不懼艱險，用「自強不息」和「至誠專一」的精神，一天天的向前進取。

九、勿為動盪的現象所搖惑，與盲動或亂動相混淆。

中 心 訓 育

一四

十一、剷除沉滯，徧徨，煩悶，沮喪，的心理。

十二、檢查週

- 一、要檢查過去，乃能策進將來。
- 二、要常行各種檢查，纔能補救過弊。
- 三、學術常檢查，乃有進步。
- 四、事務常檢查，乃無廢弛。
- 五、文件常檢查，乃無積壓。
- 六、物品常檢查，乃無損失。
- 七、金錢常檢查，乃無弊竇。
- 八、身體常檢查，乃無疾病。
- 九、日暮，週末，月底，年終，都是檢查的好機會。
- 十、多一分檢查，少一分失敗。

## 中心訓育週實施競賽辦法

- 一、本辦法以提高各班學員之三自精神，力行總裁所倡導之競賽制度，及促進管教訓合一為目的。
- 二、本校各班學員每週中心訓育實施成績之考核與獎懲，依本辦法辦理之。
- 三、競賽項目，以中心訓育週所規定之事項為主，每週應行檢查之事項另定之。
- 四、競賽單位，分為班（隊）組，與個人三種。
- 五、競賽方式，採檢查比較式，並於檢查比較後酌予獎懲。
- 六、個人間與組間之競賽，由各班（隊）正副主管官及指導員，班（隊）附組設班（隊）評判會員辦理之。

七、班（隊）與班（隊）間之競賽，則由校務組設全校評判委員會主持之，其組織如下：

1. 評判長一人，由教育長擔任。
2. 副評判長三人，由政治部主任教育研究兩處長擔任之。
3. 評判員若干人，由各研究員各班（隊）主管官及指揮員等充任，惟檢查某一個班（隊）時該班（隊）評判員不任評判，以昭公允。
- 八、班（隊）評判委員會，以各該班（隊）主官任評判長副主任及指導員任副評判長各班附任評判員。
- 九、評分標準，以各班（隊）組學員認完全奉行中心訓育週所規定事項，人數之多寡，視其獎等級之高下。

1. 人數在百分之九十以上者爲優等。

2. 人數在百分之八十以上百分之八十九以下者爲甲等。

3. 人數在百分之七十以上百分之七十九以下者爲乙等。

4. 人數在百分之六十以上百分之六十九以下者爲丙等。

5. 人數在百分之五十以下者爲丁等。

上列評分標準，係適用於班（隊）組間之競賽，至個人成績，則列入品行成績內計算。

二〇、各班（隊），各組，及個人成績報告表另訂之。

二一、檢查比較後，其獎懲辦法如下：

1. 畢業等第——星期日延長放假時間二小時，並由該班（隊）持用紅色領導旗一星期以示榮譽。

二、甲等者一星期日延長放假時間一小時。

三、乙等者一不獎不懲。

四、丙等者一星期日扣放假時間二小時。

五、丁等者一依集體制裁，全班（隊）或全組於星期日放假時全體禁足，並由該班（隊）特用黑色落伍旗一星期，以示成績不良。

三、每週競賽結果，於紀念週時，由教育長公佈之。

三、「紅色領導旗」於公佈等第後，由教育長授與優等之班（隊）主管官，「黑色落伍旗」則由校值日官交給丁等之班（隊）主官，並囑轉交各該班（隊）值星組長執掌之。

四、本辦法自公佈日起施行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以校令修正之。

700